

附件 4

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标签要求（试行）

一、标签内容

（一）达到的排放标准和相应阶段、标签编号、出厂年月。

（二）基本信息：名称、商标、机械类型、生产厂名称、发动机型号、燃料喷射系统型式等。

（三）污染控制技术信息

点燃式：ECU、氧传感器、化油器、空气喷射装置、催化转化器、EGR、曲轴箱、增压器、中冷器、排气消声器等。

压燃式：ECU、催化转化器、EGR、增压器、中冷器、喷油泵、喷油器、OBD、POC、DPF、SCR、空气滤清器、进气消声器和排气消声器等。

注：本部分内容如不适用者可以省略。

二、标签样式

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标签标准尺寸推荐为 130mm*60mm，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尺寸进行适当调整。标签内容应清晰可辨。标签示例见图 1 和图 2：

达到国家第 x 阶段排放标准		编号:	出厂时间: mm/yyyy
基本信息	名称、商标、机械类型、生产厂名称、发动机型号和生产厂名称、燃料喷射系统型式		
环保关键零部件	ECU、氧传感器、化油器、空气喷射装置、催化转化器、EGR、曲轴箱、增压器、中冷器、排气消声器		

图 1 点燃式发动机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标签式样

达到国家第 x 阶段排放标准		编号:	出厂时间: mm/yyyy
基本信息	名称、商标、机械类型、生产厂名称、发动机型号和生产厂名称、燃料喷射系统型式		
环保关键零部件	ECU、催化转化器、EGR、增压器、中冷器、喷油泵、喷油器、OBD、POC、DPF、SCR, 空气滤清器、进气消声器和排气消声器		

图 2 压燃式发动机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标签式样

三、标签编号规则

(一) 标签编号为环保信息公开编号+产品流水号。

(二) 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信息公开编号采用字母和数字混合编制。编号规则为: CN+车辆类型+污染物排放阶段+噪声排放阶段(如适用)+企业代码+信息公开流水号, 具体内容如下:

1. CN: 2 位, 代表中国;

2. 车辆类型: 2 位, 字符及所代表的机械类型分别为:

FJ: 装用压燃式发动机的非道路移动机械

FQ: 装用小型点燃式发动机的非道路移动机械;

3. 污染物排放阶段: 2 位, 其中第一位“G”代表国家标准, 第二位“X”为数字, 代表机械达到的污染物排放阶段;

4. 噪声排放阶段 (如适用): 2 位, 其中第一位“Z”代表国家噪声标准, 第二位“X”为数字, 代表机械达到的噪声排放标准阶段;

5. 企业代码: 4 位, 每个非道路移动机械企业所具有的唯一性编码;

6. 流水号: 4 位, 用阿拉伯数字表述。